

檔 號：

保存年限：

#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函

地址：106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2段95號6樓

聯絡人：黃婷莉

電話：02-23660812分機214

傳 真：

電子郵件：lily\_huang@nasmе.org.tw

受文者：台灣優良食品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倬秘字第11508001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度臺北市補助工商團體及廠商推展貿易計畫.pdf、115年度臺北市補助工商團體及廠商推展貿易計畫申請須知.pdf、補助條件及補助審查標準及扣減補助款計算公式.pdf(1183400\_115A800275\_1\_26110234305.pdf、1183400\_115A800275\_2\_26110234305.pdf、1183400\_115A800275\_3\_26110234305.pdf)

主旨：惠請貴單位宣傳及轉知會員有關115年度「臺北市補助工商團體及廠商推展貿易計畫」第二次受理申請，申請時間為115年7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敬請查照。

說明：

一、為鼓勵臺北市廠商拓展國際貿易，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特委託本會辦理旨揭計畫，補助臺北市工商團體及廠商透過參與國際展覽，協助廠商爭取訂單。

二、受理申請期間：115年7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

三、補助計畫執行期間：115年7月1日至115年12月31日。

四、申請資格：

(一)工商團體：指依工業團體法、商業團體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於臺北市立案且稅籍所在地登記於臺北市之工商團體，但不包括政府機關、學校、政黨、行政法人等機構及其所屬單位或以其為主要股東或捐助人之組織。

(二)個別廠商：指依公司法、商業登記法或有限合夥法於臺北市完成登記之營利事業，但不包括登記於臺北市之分公司或外國公司。

(三)115年度，同一工商團體或廠商，申請合計以不超過2案

為原則，且同一展覽不得重複申請。

五、相關資料請逕行至本會官網(<https://www.nasme.org.tw/tw/>)/  
首頁/焦點新知/最新消息/「臺北市補助工商團體及廠商推  
展貿易計畫」查詢。

正本：同業公會、發展協會、創新育成中心、銀行、學校、公司行號等184家

副本：

電 2026/06/26 文  
交 13:25:11 章